

中华人民共和国
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

360921202300006
地字第_____号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和国家有关规定，经审核，本建设用地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，颁发此证。

发证机关

日期



用地单位	奉新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
项目名称	奉新县城北农产品批发市场建设项目
批准用地机关	奉新县人民政府
批准用地文号	奉府办抄字[2023]195号
用地位置	奉新县城北大市场（奉新县中大道）
用地面积	12896.15平方米
土地用途	商业用地
建设规模	10411.26平方米
土地取得方式	国有出让
附图及附件名称	

遵守事项

- 一、本证是经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审核，建设用地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，准予使用土地的法律凭证。
- 二、未取得本证而占用土地的，属违法行为。
- 三、未经发证机关审核同意，本证的各项规定不得随意变更。
- 四、本证所需附图及附件由发证机关依法确定，与本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